

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银行账户业务许可决定信息公示表
(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8月29日)

序号	被许可人名称(姓名)	许可文件编号	许可文件名称	有效期限	许可内容	许可机关	备注
1	呼中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	Z2790000184101	开户许可证	——	撤销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2	中国共产党塔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工会委员会	J2792000527401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开立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3	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大兴安岭分院	J2790000567607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变更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4	大兴安岭地区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	J2790001490003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变更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5	呼中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	J2790001711901	开户许可证	——	撤销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6	塔河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关工会委员会	J2792000527501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开立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7	大兴安岭地区新林区公安局	J2790000898505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变更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8	呼玛县福寿园敬老院	J2791000206402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变更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9	呼玛县北疆乡卫生院工会委员会	J2791000430901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开立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10	黑龙江呼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	J2791000431001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开立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11	大兴安岭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工会	J2790001367603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变更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
12	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公司加格达奇航空护林站	J279000004504	开户许可证	长期	变更	中国人民银行大兴安岭地区分行	